

证券代码：900935

证券简称：阳晨 B 股

编号：临 2013—017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31000359，发证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 18 日，有效期为三年。

本公司于 2009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详见 2010 年 5 月 14 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本次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所进行的重新认定。

2013 年 5 月 3 日收到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徐汇区分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 编号：310104607313126，根据相关规定，本次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本公司可连续三年（2012 年 1 月—2014 年 12 月）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对公司 2012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